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0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禾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锡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国庆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739,619,607.69	777,591,259.35	-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374,621,065.81	384,549,220.74	-2.5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6,466,231.79	50.74%	275,540,300.30	-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951,424.61	95.82%	-10,550,812.03	-33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35,907.92	871.66%	-11,904,556.81	-1,17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0,963,715.63	198.87%	-30,033,532.51	36.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6	97.30%	-0.0787	-333.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6	97.30%	-0.0787	-333.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25%	-2.78%	-3.96%

是 否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146	-0.07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077.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722.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20,756.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093.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306.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411.69	
合计	1,353,744.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德生	境内自然人	30.75%	41,205,000	0		
盛涛	境内自然人	20.54%	27,521,800	22,391,400		
张丹凤	境内自然人	5.00%	6,700,000	0		
杨义谦	境内自然人	2.81%	3,768,800	3,768,750		
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2,010,000	0		
张珊珊	境内自然人	1.15%	1,543,910	1,157,932		
陈小琴	境内自然人	0.61%	812,000	0		
马铭阳	境内自然人	0.38%	515,200	0		
高红冰	境内自然人	0.36%	476,200	0		
郭碧莲	境内自然人	0.32%	427,4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德生	41,2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05,000			

张丹凤	6,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0,000
盛涛	5,1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5,130,400
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0,000
陈小琴	812,000	其他	812,000
马铭阳	515,200	其他	515,200
高红冰	476,200	人民币普通股	476,200
郭碧莲	427,400	人民币普通股	427,400
谢弘	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000
张珊珊	385,978	人民币普通股	385,97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德生与张珊珊系父女关系；张德生系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陈小琴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12,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12,000 股；公司股东马铭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15,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15,2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张德生	41,205,000	41,205,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限售	2020 年 9 月 1 日
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0,000	2,010,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解限售	2020 年 9 月 1 日
张珊珊	1,543,910	1,543,910	1,157,932	1,157,932	首发前限售股解限售，高管锁定股	2020 年 9 月 1 日
盛涛	22,391,400	0	0	22,391,400	离职后，原定任期内及后半年限售	2022 年 1 月 19 日

杨义谦	3,768,750	0	0	3,768,750	离职后, 原定任期内及后半年限售	2022 年 1 月 19 日
翁林炜	253,377	0	0	253,377	离职后, 原定任期内及后半年限售	2022 年 1 月 19 日
邵国江	168,917	0	0	168,917	离职后, 原定任期内及后半年限售	2022 年 1 月 19 日
马雅军	249,492	0	0	249,492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徐亚国	211,992	0	0	211,992	高管锁定股	同上
姜燕军	168,917	0	0	168,917	高管锁定股	同上
合计	71,971,755	44,758,910	1,157,932	28,370,777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1. 资产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期末较上期 期末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9,177,003.44	77,438,264.42	-49.41%	主要系公司去年年底贷款下放及理财到期转入账户影响所致
预付款项	61,596,846.17	32,354,282.09	90.38%	主要系公司预付项目增多影响所致
存货	129,830,458.23	77,709,704.15	67.07%	主要系子公司安华报告期项目备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97,920.10	191,407.51	55.6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零星基建所致
预收款项	0.00	21,085,699.52	-100%	主要系重分类所致
合同负债	12,477,974.41	0.00	-	主要系重分类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793,194.22	6,712,009.41	-43.49%	系公司年底计提奖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7,785,930.23	12,717,472.20	-38.78%	系子公司安华报告期往来单位保证金退回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934,082.86	4,243,760.00	-30.86%	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安华背书期初未到期承兑汇票所致
2. 经营成果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较上期变动 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749,801.70	1,414,541.24	-46.99%	主要受疫情影响,增值税缴纳金额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16,138,985.19	10,223,510.29	57.86%	主要系子公司安华、涅申并入所致
其他收益	1,105,405.28	572,240.45	93.17%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软件退税影响及企业研究院认定奖励所致
投资收益	1,620,756.68	3,695,644.87	-56.14%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募集资金理财金额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5,594,806.21	0.00	-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坏账计提增加及重分类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98,465.78	-1,764,980.21	88.76%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存货跌价损失减少及重分类所致
营业外支出	136,733.28	27,356.11	399.83%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客户违约金较多所致
所得税费用	-824,104.69	881,388.18	-193.50%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利润下降所致
3. 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较上期变动 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3,256.41	3,400,073.59	-47.85%	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理财金额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000.00	500.00	22100.00%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处置资产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00,000.00	1,065,300,000.00	-64.27%	主要系公司赎回理财产品影响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50,872,5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去年同期投资子公司安华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000,000.00	967,200,000.00	-60.30%	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影响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07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去年同期投资子公司涅申所致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2,072,000.00	31,500,000.00	97.0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银行贷款发生额周转次数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9,097.22	4,964,718.08	-56.11%	主要系公司未到期的银行保证金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德生、张珊珊、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为浙江万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张德生及其女儿张珊珊、关联方浙江万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	2017年08月31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五年内	正常履行中
	张德生、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为浙江万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张德生及关联方浙江万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2、控股股东张德生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后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的30%。	2017年08月31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盛涛、张丹凤、杨义谦、翁林炜、胡英明、赵红华、徐亚国、马雅军、白剑	股份减持承诺	担任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盛涛、张丹凤、杨义谦、翁林炜、胡英明、赵红华、徐亚国、马雅军、白剑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	2017年08月31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已履行完毕
	张德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	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德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万马科技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2、本人将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万马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参与与万马科技及其下属企业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3、如万马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万马科技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万马科技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万马科技的竞争：A、停止与万马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万马科技来经营；C、	2017年08月3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面的承诺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万马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5、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万马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消。			
	张德生、浙江万马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为浙江万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张珊珊、盛涛、张丹凤、杨义谦、翁林炜、胡英明、赵红华、徐亚国、马雅军、姚伟国、白剑、车磊、金心宇、韩灵丽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下列公司稳定股价预案：（一）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实施主体及措施 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建议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建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本预案中应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责任主体包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预案中规定的应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董事特指公司的非独立董事。本预案中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一个月内制订或要求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公司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p>	2017年08月31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	已履行完毕

		<p>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二）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安排</p> <p>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p> <p>公司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一个会计年度内，公司回购的股份数量不低于本次回购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5%，且不超过本次回购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5%，具体回购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提前公告。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依法通知债权人和履行必要的备案程序。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其中股东大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p> <p>公司控股股东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一个会计年度内，控股股东累计增持的股份数量不低于本次股价稳定方案公告前公司总股本的 0.1%，且不超过本次股价稳定方案公告前公司总股本的 2%，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提前公告。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公司出现应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内部决策程序，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p>		
--	--	---	--	--

		<p>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一个会计年度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累计用于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上年度从公司取得的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合计值的 15%，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提前公告。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公司出现应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三）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就公司回购措施而言仅指如下第 1、第 2 所述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其和/或其一致行动人（依上市公司收购相关管理规则项下所界定）触发要约收购且不符合法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申请情形或豁免要约方式增持股份情形的。（四）稳定公司股价承诺</p>		
--	--	---	--	--

		<p>的约束措施 当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时，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有关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严格执行有关股份回购稳定股价事项。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如控股股东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届满后将对该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届满后将对其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和应取得的分红（如有）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p> <p>（五）稳定股价的具体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张德生承诺：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在发行人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时，张德生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依法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根据《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该预案的实施，以维护发行人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p>			
	<p>张德生、张珊珊、盛涛、张丹凤、杨义谦、翁林炜、胡英明、赵红华、徐亚国、马雅军、姚伟国、白剑、车磊、金心宇、韩灵丽、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姜燕军、刘金华、邵国江、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张禾阳、浙</p>	<p>其他</p> <p>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一）发行人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若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上述承诺为发行人真实意思表示，若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德生先生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p>	<p>2017年08月31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p>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p> <p>3、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三）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四）各中介机构的承诺 1、保荐机构的先行赔付承诺：如因海通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海通证券承诺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2、发行人律师的承诺：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发行人会计师的承诺：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张德生、张珊珊、盛涛、张丹凤、杨义谦、翁林炜、胡英明、赵红华、徐亚国、马雅军、姚伟国、白剑、车磊、金心宇、韩灵丽、张禾阳	<p>其他承诺</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同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以争取尽早产生效益；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2、积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强化内部控制 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优势、拓宽市场，努力实现收入水平和盈利</p>	2017年08月3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能力的双重提升。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管控效能，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4、严格执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政策，保证公司股东收益回报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积极有效地回报投资者，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调整机制，以及股东的分红回报规划。同时，该草案进一步明确了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明确了现金分红优先于股利分红；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对股东给予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摊薄，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张德生	<p>其他承诺</p> <p>关于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承诺就发行人报告期内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德生出具承诺：“若万马科技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被任何行政机关、主管机构给予处罚或要求补缴相关费用，或被相关员工主张承担补缴等任何赔偿或补偿责任的，则就万马科技依法应承担的该等罚款、滞纳金或赔偿和补偿款项，均将由</p>	2017年08月3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本人承担。”			
张德生	其他承诺	关于整体变更未股份公司所涉个人所得税缴纳事项承诺就发行人整体变更过程中股东个人所得税的缴纳，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德生出具承诺：“若因万马科技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的税务缴纳安排被主管税务机关要求补缴或万马科技被处以行政处罚并给万马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无条件以现金方式补足万马科技因为该事件而受到的全部损失。”	2017年08月3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自 2016 年 6 月 1 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将逐步在自产产品上使用自有商标，12 个月后，公司将不再在自产产品上使用万马集团许可使用的商标。	2017年08月3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德生、张珊珊、盛涛、张丹凤、杨义谦、翁林炜、胡英明、赵红华、徐亚国、马雅军、姚伟国、白剑、车磊、金心宇、韩灵丽、张禾阳、姜燕军、刘金华、邵国江、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对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公司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所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所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所得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年08月3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利润分配政策的宗旨和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1、按法定顺序分配；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5、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6、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二）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若公司营收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2017年08月3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2、分配前提：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3、中期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4、现金利润分配：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除股东大会批准的其他重大特殊情况外，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和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确定公司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的最低比例：（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规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5、股票利润分配：公司在实施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同时，可以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三）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并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p>		
--	--	---	--	--

		<p>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如符合利润分配的前提且公司上年度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做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决定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具体的原因和考虑因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意见。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红股）的派发事项。（四）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展战略和筹融资规划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张珊珊、盛涛、张丹凤、杨义谦、翁林炜、胡英明、	其他承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的承诺：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2017年08月31	长期	正常履

	赵红华、徐亚国、马雅军、姚伟国、白剑、车磊、金心宇、韩灵丽、张禾阳、姜燕军、刘金华、邵国江	诺	员已仔细阅读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文件，确信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此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日		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可能出现以下应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未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且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

公司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1、因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上半年公司经营活动和市场业务拓展不甚理想，特别是对公司净利润贡献较大的数据中心板块业务主要经营地在武汉，疫情期间基本未能有序开展业务，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巨大。

2、受制于通信业务板块进入门槛低，运营商招标规则偏重价格的影响，通信行业竞争非常激烈，且目前5G市场还未大规模铺设，公司通信板块报告期业绩下滑较大。而医疗板块刚进入加速培育阶段，报告期在销售网扩展、新产品开发、专业人员培养等方面投入较大，故医疗板块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化不大。

五、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20年07月1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子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20年07月1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20年08月0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东数量，未提供资料
2020年08月1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东解限售时间，未提供资料
2020年08月2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股东解限售时间，未提供资料
2020年09月0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20年09月0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20年09月2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时间，未提供资料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177,003.44	77,438,264.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19,184.6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51,310.63	9,363,610.85
应收账款	221,140,466.21	298,717,607.45
应收款项融资	4,057,648.37	3,693,872.00
预付款项	61,596,846.17	32,354,282.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503,478.75	29,550,926.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9,830,458.23	77,709,704.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959,349.45	115,878,069.00
流动资产合计	616,216,561.25	653,325,521.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00,000.00	1,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604,790.39	62,776,498.49
在建工程	16,200,155.31	12,828,324.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218,976.27	43,257,293.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7,920.10	191,40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1,204.37	4,112,21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403,046.44	124,265,738.01
资产总计	739,619,607.69	777,591,259.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1,175,006.25	100,431,912.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11,082.41	10,891,784.00
应付账款	149,795,640.73	156,980,428.58
预收款项		21,085,699.52
合同负债	12,477,974.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93,194.22	6,712,009.41
应交税费	10,146,533.11	13,236,503.89
其他应付款	7,785,930.23	12,717,472.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7,298.57	1,227,298.57
其他流动负债	2,934,082.86	4,243,760.00
流动负债合计	297,846,742.79	327,526,868.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495,545.36	6,062,772.2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43,958.55	2,443,958.5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39,503.91	8,506,730.80
负债合计	305,786,246.70	336,033,599.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4,000,000.00	13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1,222,960.11	160,600,303.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374,624.20	10,374,624.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9,023,481.50	79,574,293.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4,621,065.81	384,549,220.74
少数股东权益	59,212,295.18	57,008,439.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3,833,360.99	441,557,66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9,619,607.69	777,591,259.35

法定代表人：张禾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锡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国庆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66,927.16	58,158,621.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861,310.63	6,286,610.85
应收账款	167,917,336.30	170,881,580.81
应收款项融资	4,057,648.37	3,693,872.00
预付款项	17,352,371.21	11,355,537.37
其他应收款	41,871,512.31	33,519,140.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8,434,564.85	59,051,943.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300,000.00	107,883,858.59
流动资产合计	428,261,670.83	450,831,165.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802,500.00	59,802,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00,000.00	1,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219,844.27	62,338,511.97
在建工程	367,146.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718,976.27	42,667,293.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6,094.10	191,40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0,262.81	1,921,272.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244,824.01	168,020,985.43
资产总计	592,506,494.84	618,852,151.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083,733.33	72,912,639.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011,082.41	27,450,000.00
应付账款	98,415,366.51	106,151,976.39
预收款项		12,986,380.18
合同负债	8,850,666.01	
应付职工薪酬	3,682,928.12	6,350,964.74
应交税费	2,107,433.81	3,773,942.46
其他应付款	5,718,816.35	8,440,165.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934,082.86	2,743,760.00
流动负债合计	225,804,109.40	240,809,828.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25,804,109.40	240,809,828.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4,000,000.00	13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1,222,960.11	160,600,303.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374,624.20	10,374,624.20
未分配利润	61,104,801.13	73,067,395.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702,385.44	378,042,322.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2,506,494.84	618,852,151.12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6,466,231.79	90,528,458.02
其中：营业收入	136,466,231.79	90,528,458.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447,258.80	88,318,534.81
其中：营业成本	107,039,037.70	62,187,256.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4,108.19	418,812.04
销售费用	11,505,784.14	12,747,167.90
管理费用	4,728,601.02	7,722,925.13
研发费用	6,178,444.66	4,332,058.04
财务费用	841,283.09	910,315.66
其中：利息费用	877,106.46	1,024,146.05
利息收入	140,762.01	137,885.81
加：其他收益	409,758.28	152,540.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775.89	868,756.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09,718.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430.49	-691,535.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67,218.70	2,539,684.61
加：营业外收入	325,977.51	257,586.54
减：营业外支出	17,257.13	27,356.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75,939.08	2,769,915.04
减：所得税费用	-405,560.71	305,691.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1,499.79	2,464,223.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1,499.79	2,464,223.5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1,424.61	996,518.81
2.少数股东损益	2,530,075.18	1,467,704.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81,499.79	2,464,22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1,424.61	996,518.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30,075.18	1,467,704.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46	0.00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46	0.00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张禾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锡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国庆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9,037,034.18	76,785,068.07
减：营业成本	69,095,650.88	53,229,895.60
税金及附加	114,457.20	402,619.34
销售费用	10,711,981.29	12,664,011.77
管理费用	3,542,465.76	6,623,050.12
研发费用	3,876,712.39	3,772,491.99
财务费用	623,117.75	807,665.49
其中：利息费用	699,472.79	916,884.00
利息收入	136,462.76	134,211.23
加：其他收益	409,758.28	152,540.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775.89	812,875.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09,718.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430.49	-691,535.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9,105.38	-440,785.73
加：营业外收入	272,057.51	132,662.53
减：营业外支出	-21,689.90	27,356.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5,357.97	-335,479.31
减：所得税费用	-429,643.28	-101,493.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714.69	-233,986.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714.69	-233,986.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5,714.69	-233,986.2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5,540,300.30	276,152,671.78
其中：营业收入	275,540,300.30	276,152,671.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1,929,657.59	272,235,541.31
其中：营业成本	214,372,430.50	197,482,549.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49,801.70	1,414,541.24
销售费用	31,764,682.61	41,496,345.53
管理费用	16,220,982.08	18,678,822.65
研发费用	16,138,985.19	10,223,510.29
财务费用	2,682,775.51	2,939,772.52
其中：利息费用	2,720,934.74	3,091,998.20
利息收入	275,426.29	288,968.60
加：其他收益	1,105,405.28	572,240.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0,756.68	3,695,644.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94,806.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8,465.78	-1,764,980.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56,467.32	6,420,035.58
加：营业外收入	422,139.51	467,586.54
减：营业外支出	136,733.28	27,356.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71,061.09	6,860,266.01
减：所得税费用	-824,104.69	881,388.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46,956.40	5,978,877.8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46,956.40	5,978,877.8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50,812.03	4,511,173.07
2.少数股东损益	2,203,855.63	1,467,704.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46,956.40	5,978,877.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50,812.03	4,511,173.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3,855.63	1,467,704.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87	0.03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87	0.03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张禾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锡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国庆

6、母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3,162,887.54	262,409,281.83
减：营业成本	156,930,215.28	188,525,188.64
税金及附加	672,761.39	1,398,348.54
销售费用	29,706,142.92	41,413,189.40
管理费用	12,342,296.79	17,578,947.64
研发费用	11,408,320.82	9,663,944.24
财务费用	1,969,364.81	2,837,122.35
其中：利息费用	2,113,948.48	2,984,736.15
利息收入	248,606.47	285,294.02
加：其他收益	1,105,405.28	572,240.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1,594.21	3,639,763.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94,806.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8,465.78	-1,764,980.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32,486.97	3,439,565.24
加：营业外收入	280,497.51	342,662.53
减：营业外支出	79,595.93	27,356.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31,585.39	3,754,871.66
减：所得税费用	-868,990.81	474,203.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62,594.58	3,280,667.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62,594.58	3,280,667.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		

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962,594.58	3,280,667.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9,653,742.14	285,166,391.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69,207.92	1,237,431.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4,495.30	5,543,06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757,445.36	291,946,889.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931,595.87	245,664,413.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485,956.59	36,297,137.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42,066.71	10,546,266.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31,358.70	46,745,05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790,977.87	339,252,86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33,532.51	-47,305,978.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3,256.41	3,400,073.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000.00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00,000.00	1,065,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484,256.41	1,068,700,573.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82,322.85	3,347,474.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872,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000,000.00	967,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382,322.85	1,021,419,974.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8,066.44	47,280,599.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072,000.00	3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9,097.22	4,964,71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251,097.22	37,534,718.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221,176.47	64,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4,984.76	3,122,897.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06,199.73	67,522,897.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102.51	-29,988,179.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90.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93,991.86	-30,013,558.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97,106.50	46,132,804.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03,114.64	16,119,246.21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359,892.71	283,758,230.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69,207.92	1,237,431.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3,356.56	3,049,85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562,457.19	288,045,51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075,967.81	240,033,560.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34,467,030.28	34,974,297.14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95,189.24	10,390,157.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99,020.01	45,962,21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137,207.34	331,360,22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74,750.15	-43,314,710.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4,909.28	3,400,073.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000.00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700,000.00	1,065,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465,909.28	1,068,700,573.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5,366.00	3,332,974.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802,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000,000.00	961,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255,366.00	1,024,335,474.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9,456.72	44,365,099.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500,000.00	3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9,097.22	4,964,71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79,097.22	36,464,718.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300,000.00	6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2,854.32	3,015,635.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42,854.32	64,015,635.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6,242.90	-27,550,91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90.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135,254.37	-26,500,528.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28,292.73	36,895,680.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3,038.36	10,395,152.24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438,264.42	77,438,264.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19,184.66	8,619,184.6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63,610.85	9,363,610.85	
应收账款	298,717,607.45	298,717,607.45	
应收款项融资	3,693,872.00	3,693,872.00	
预付款项	32,354,282.09	32,354,282.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550,926.72	29,550,926.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709,704.15	77,709,704.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5,878,069.00	115,878,069.00	
流动资产合计	653,325,521.34	653,325,521.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00,000.00	1,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776,498.49	62,776,498.49	
在建工程	12,828,324.50	12,828,324.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3,257,293.95	43,257,293.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1,407.51	191,40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2,213.56	4,112,21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265,738.01	124,265,738.01	
资产总计	777,591,259.35	777,591,259.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431,912.09	100,431,912.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891,784.00	10,891,784.00	
应付账款	156,980,428.58	156,980,428.58	
预收款项	21,085,699.52		-21,085,699.52
合同负债		21,085,699.52	21,085,699.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712,009.41	6,712,009.41	
应交税费	13,236,503.89	13,236,503.89	
其他应付款	12,717,472.20	12,717,472.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227,298.57	1,227,298.57	
其他流动负债	4,243,760.00	4,243,760.00	
流动负债合计	327,526,868.26	327,526,868.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062,772.25	6,062,772.2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43,958.55	2,443,958.5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06,730.80	8,506,730.80	

负债合计	336,033,599.06	336,033,599.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4,000,000.00	13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0,600,303.01	160,600,303.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374,624.20	10,374,624.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574,293.53	79,574,293.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4,549,220.74	384,549,220.74	
少数股东权益	57,008,439.55	57,008,439.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1,557,660.29	441,557,66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7,591,259.35	777,591,259.35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首次执行日，将与履约义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158,621.65	58,158,621.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86,610.85	6,286,610.85	
应收账款	170,881,580.81	170,881,580.81	
应收款项融资	3,693,872.00	3,693,872.00	
预付款项	11,355,537.37	11,355,537.37	
其他应收款	33,519,140.50	33,519,140.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9,051,943.92	59,051,943.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883,858.59	107,883,858.59	
流动资产合计	450,831,165.69	450,831,165.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802,500.00	59,802,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00,000.00	1,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338,511.97	62,338,511.9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667,293.95	42,667,293.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1,407.51	191,40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1,272.00	1,921,272.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020,985.43	168,020,985.43	
资产总计	618,852,151.12	618,852,151.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912,639.17	72,912,639.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450,000.00	27,450,000.00	
应付账款	106,151,976.39	106,151,976.39	

预收款项	12,986,380.18		-12,986,380.18
合同负债		12,986,380.18	12,986,380.18
应付职工薪酬	6,350,964.74	6,350,964.74	
应交税费	3,773,942.46	3,773,942.46	
其他应付款	8,440,165.26	8,440,165.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743,760.00	2,743,760.00	
流动负债合计	240,809,828.20	240,809,828.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40,809,828.20	240,809,828.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4,000,000.00	13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0,600,303.01	160,600,303.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374,624.20	10,374,624.20	
未分配利润	73,067,395.71	73,067,395.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8,042,322.92	378,042,322.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8,852,151.12	618,852,151.12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首次执行日，将与履约义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2、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